

关于上海硕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

上海硕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恩网络”、“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硕恩网络与浙商证券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目前，浙商证券对硕恩网络第十一期辅导工作已经完成，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浙商证券派出杜佳民、王建强、陆方洲、梁毅钦、舒福刚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对硕恩网络进行辅导，其中杜佳民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辅导期内，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童栋先生不再参与项目辅导相关工作，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其余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上述人员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浙商证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向贵局报送了第十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4 年第四季度（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小组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选择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

主要包括组织自学、集中授课、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等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同时，对公司资本市场规划、目前经营情况、内部治理水平等事项，浙商证券与公司进行了讨论沟通，督促公司积极提高盈利水平、完善内部治理。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浙商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如下工作：

1、组织辅导对象学习《公司法》、《证券法》，督促辅导对象全面深刻地了解和掌握股票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持续跟踪关注公司的基本情况、经营情况、合法合规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在持续尽职调查的基础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与讨论，并不断对辅导方案进行完善。

3、持续向公司管理层介绍最新的审核动态、行业内上市公司发展情况等最新的资本市场动态与监管要求，并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持续推进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准备工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服务机构，配合浙商证券为硕恩网络提供专项辅导和日常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强化辅导对象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

针对辅导对象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的问题，辅导小组向接受辅导人员及时传递法律法规变动、审核动态等资本市场最新信息，通过督促自主学习、组织集中答疑会议、安排案例分析专题研究会和安排专业人士咨询等方式帮助接受辅导人员学习和理解监管部门出台的最新政策文件，强化其合规意识。

2、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受宏观经济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辅导对象的经营业绩增速放缓。辅导小组多次与辅导对象管理层沟通，分析业绩增长受限的原因。目前辅导对象已着手提升产品服务质量、降低成本、大力拓展新客户，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其经营动态，结合在手订单执行情况、行业发展趋势等，综合判断其经营情况的变化情况。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三会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但尚需进一步规范执行。辅导小组将督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符合法定程序。

2、持续关注公司内控情况

辅导对象经过前期整改，内控体系已初步建立并得到有效执行，但较上市公司的内控水平仍有改善空间。辅导小组将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相关的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确保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完整，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预计不会发生变化。如有变化，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变更程序。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主要围绕以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的学习、交流和辅导总结工作进行。辅导工作内容包括：

1、辅导小组将继续通过联合其他中介机构集中授课、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充分、及时地向接受辅导人员传达最新监管政策与动态，不断加深相关人员对于我国资本市场与监管政策的认识与理解，帮助其全面学习并理解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树立规范与责任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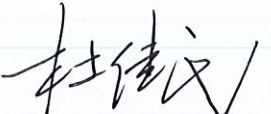
2、辅导机构将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开展下一步的辅导工作，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跟踪公司经营治理情况、督促公司持续加强内控管理及规范运作、完善募投方案制定等，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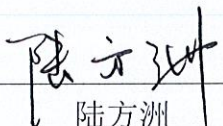
3、总结辅导工作，完善辅导工作底稿，结合资本市场情况，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准备工作。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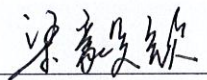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硕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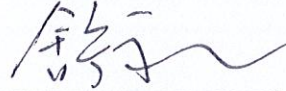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杜佳民


陆方洲


王建强


梁毅钦


舒福刚

